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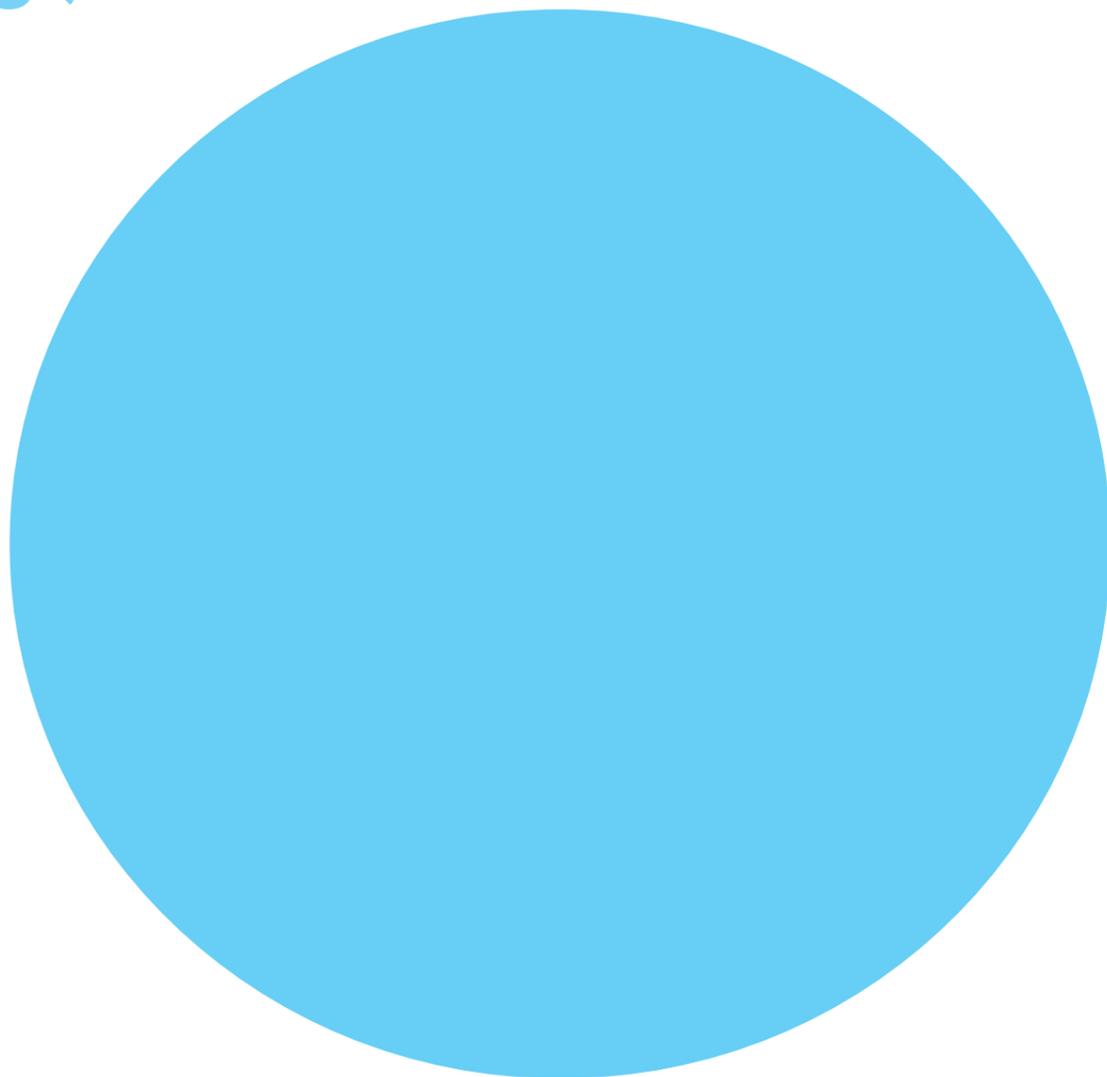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National
Culture & Arts
Foundation

Contents

目錄

4	I. 前言
6	II. 2016 年度活動紀要
14	III. 組織架構
16	業務職掌	
16	董監事會成員	
.....		
18	IV. 各項工作成果
20	研究發展	
25	補助業務	
51	資源發展與推廣	
.....		
60	V. 2016 年度財務概況
63	餘絀	
64	收入	
65	支出	
.....		
71	VI. 徵信錄
.....		
76	附錄：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	



前言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依據《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成立於1996年，跨越20歲的里程碑，正為迎向下個時代蓄勢待發。2016年度，國藝會在既有研究發展、獎補助、資源發展等任務上持續耕耘。基金會也在成年之際，啟動回顧與前瞻研究，針對歷來執行的各類藝文補助、藝企合作，以及組織定位發展，進行全面討論。

國藝會的藝文補助機制自1997年啟動，作為時代產物，也是台灣文化思維轉向的重要標記。20年來，國藝會堅守臂距原則，穩健提供藝術界不受政治力干預的資源，也落實同儕評鑑制度並在程序上嚴格把關，建立專業治理的組織價值。從常態補助、專案，到國際平台的推展，國藝會持續以補助機制回應藝術生態，也搭建跨域平台，引進更多民間力量。因應整體環境變遷，組織角色定位與藝文補助策略，亦須不斷被檢視，以面對有限總體資源，持續描繪文化藍圖。

2016年，國藝會站在關鍵的位置，推動藝術原創、呈現多元觀點、引介文化資源，在公私部門之間，扮演藝術文化的專業中介角色。邁向下個時代，國藝會昂首向前。

重點數字圖表

國藝會於2016年共計補助

首次獲補者：個人112位、團體68個

各類型藝術創作計畫226件

視覺藝術家公開展覽87檔

表演藝術製作及巡演221檔

各類別國際交流計畫184個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自1996年成立， 至2016年12月為止

共投入補助金額

**31 億
2341 萬元**

補助藝文工作者

3,269 位

藝文團體

2,388 個

資助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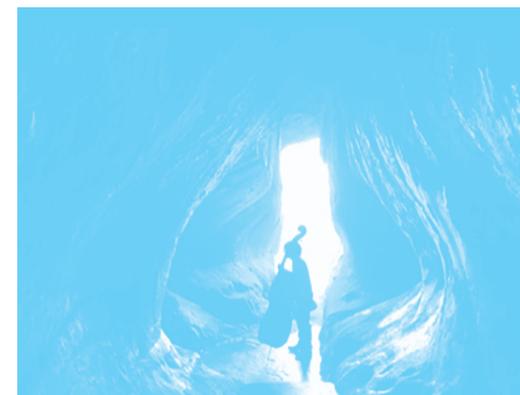
14,678 個

II ● 2016 年度活動 紀要



04

- 「長篇小說專案」吳鈞堯《學生》、阮慶岳《黃昏的故鄉》出版
- 「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國際展演經理人培訓講座
-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一場 presenter 與我的午後探戈》工作坊
- 「華文地區推廣平台」參與道略演藝產業年會《演藝北京》博覽會（北京）
-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台灣策展人赴韓交流



01

- 第三屆「海外藝遊」專案聯合成果發表會
-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黃建宏「失調的和諧」於廣島市現代美術館舉行（日本）

02

-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參與日本橫濱表演藝術市集、澳洲表演藝術市場展
- 「2016 燈燈鄉印 元宵采風」全台 12 鄉鎮活動

03

- 第 19 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
- 「產業文創加值轉型升級實驗示範計畫」期末交流分享會議
- 「長篇小說專案」邱致清《水神》出版
- 「文化部藝術新秀首次創作發表補助計畫」成果聯展暨創作分享
-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海外駐地媒合計畫 2015 年成果分享會
-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國際參訪研究（越南）

05

-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國際紀錄片基礎培訓工作坊
-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吳尚霖「河流—轉換中的生存之道」於光州市立美術館舉行（韓國）
- 「原住民表演藝術平台」參與 ISPA 衛星會議（澳洲）



06

- 國藝會 20 週年回顧與前瞻論壇 (台北)
- 「傳統戲曲精華再現」2016 好戲開鑼 掌中風雲會系列演出啟動
- 「長篇小說專案」成英姝《寂光與烈焰》出版
- 「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小說引力交流座談 (上海)
-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參與「亞洲製作人工作營」 (日本)
-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國際參訪研究 (菲律賓)



07

-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記者會
-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陳泓易「後殖民計畫」於諾曼地夏穆克花園、穆緹葉花園舉行 (法國)
-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黃建宏「失調的和諧」於關渡美術館舉行
- 「表演藝術四大國際網絡平台」(數位 × 原住民 × 華文地區推廣 × 表藝國際交流)《手把手，來去國際藝術交流展會學一回!》分享會
- 「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小說引力交流座談
- 「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大陸業態觀察及實際作戰守則分享圓桌論壇
-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製片人基礎訓練工作坊



08

-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亞洲視覺藝術交流策略分享會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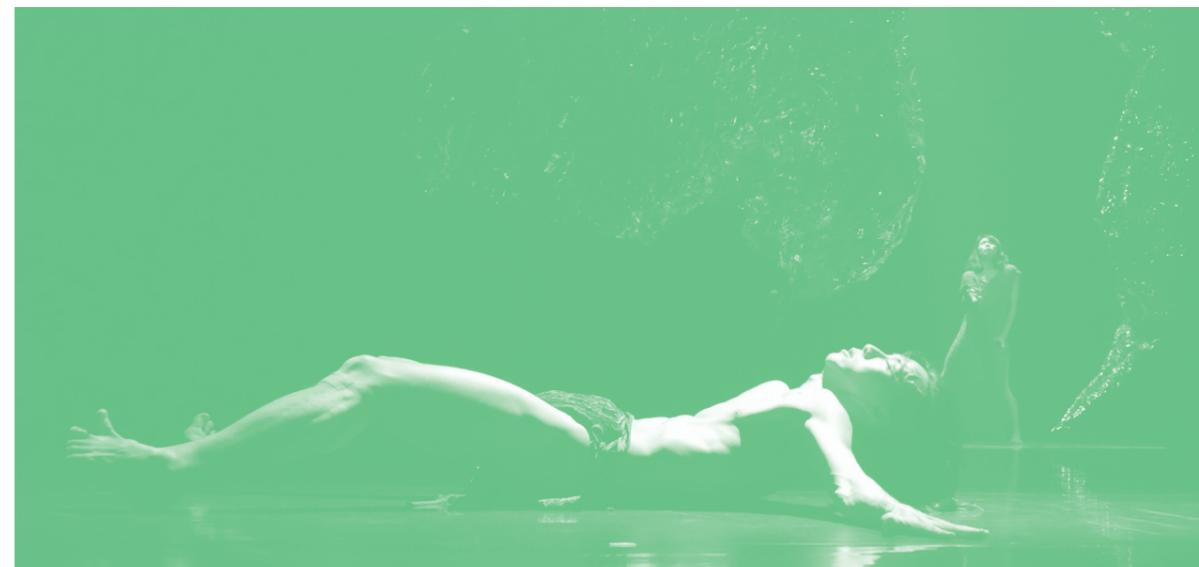
- 「傳統戲曲精華再現」2016「好戲開鑼·全民瘋歌仔」歌仔戲行動列車啟動記者會
-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亞洲視覺藝術交流策略分享會
-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剪輯工作坊
-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鄭美雅「公共精神」於華沙當代藝術中心舉行（波蘭）
- 國藝之友參訪日本瀨戶內藝術祭

10

-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國際表演藝術連線 & 國際巡演進擊講座
-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Pricing 定價策略工作坊
-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參加首爾藝術市集 PAMS（韓國）
-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2016 國際策展工作坊

11

- 「傳統戲曲精華再現」2016「好戲開鑼·全民瘋歌仔」秀琴歌劇團、春美歌劇團、明華園天字戲劇團巡迴演出啟動
-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巡迴演出
-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All Tomorrow's Collaborations 當代表演國際論壇、工作坊
- 「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國際展演經理人培訓講座
-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參與仁川提案大會、東京提案大會（韓國、日本）



12

- 「傳統戲曲精華再現」2016「好戲開鑼·全民瘋歌仔」秀琴歌劇團、春美歌劇團、明華園天字戲劇團巡迴演出啟動
-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巡迴演出
- 「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表演藝術團隊深度交流座談會
- 「長篇小說專案」連明偉《青蚨子》出版
- 2016 藝文風向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聯合分享會
-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製片人分享會藝術紀錄片獎助成果展於台中歌劇院舉行
-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陳泓易「後殖民計畫」於台北當代藝術館、鄭慧華「現實秘境」於台北歌畫廊展出
- 國藝之友年終晚會



III ●

組織架構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於 1996 年 1 月正式成立，以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之展演環境、獎勵文化藝術事業、提升藝文水準為機構服務宗旨。《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中，明確規範國藝會的業務範圍為：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以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訂之任務。

國藝會設有董事會及監事會，董事 21 人，監事 5 人，成員包括藝文界人士、學者、專家、政府相關代表、社會人士等，由文化部提請行政院長遴聘之。

董事長由董事互選。董事會下分別設有「政策研議小組」、「基金管理小組」及「補助基準研議小組」，依董事個人專業及意願擔任小組之成員，協助會務運作。監事會設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稽核人員直屬監事會，負責查核會務及評估內部控管作業，使基金會財務及業務確實發揮績效。

董事會下設執行部門，置執行長 1 人，受董事會監督，綜理會務。執行部門設有「研究發展組」、「獎助組」、「資源發展組」、「行政組」及「財務組」。

業務職掌

董事會

工作方針之核定
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重要人事之任免
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監事會

基金、存款之稽核
財務狀況之監督
決算表冊之審核

執行部門

- 一組（研究發展組）：
負責研擬國藝會各項業務政策與發展方針，並提供藝文資訊，調查，統計，分析與研究各項文化藝術獎助事業和特別規劃的專案。
- 二組（甲類補助：包括音樂、舞蹈、戲劇、視聽媒體藝術等類別）：
負責研擬、宣導、推動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辦法和其他專案業務。
- 三組（乙類補助：包括文學、美術、文化資產、藝文環境與發展等類別）：
負責研擬、宣導、推動及執行文化藝術獎助辦法和其他專案業務。
- 四組（資源發展組）：
負責募集國藝會基金，處理國藝會對外之公共關係、執行出版及藝企合作專案業務，辦理「國家文藝獎」頒獎典禮及後續推廣活動。
- 行政組：
負責董、監事會會議的幕僚作業，管理人力資源、文書、印信、出納、庶務，支援各組事項及其他專案業務。
- 財務組
專責國藝會財務規劃，編列及控制預算，審核各項費用、會計管理、決算事項，及其他專案業務等。

董監事會成員

第七屆董事會 2014.01.01 – 2016.12.31

董事長 | 施振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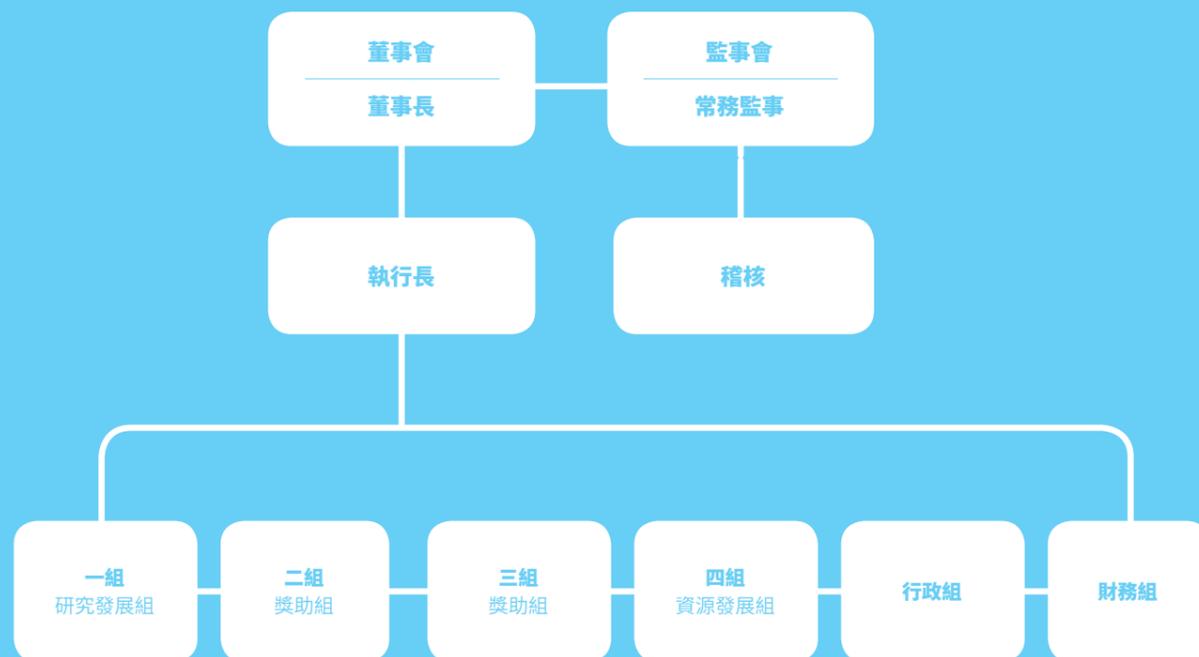
董 事 | 王文華、王珮玲、平 珩、安郁茜、李明駿（楊照）、施振榮、施德玉、夏鑄九、張元茜、張孝威、莊伯和、陳怡真、陳國慈、曾繁城、蔣顯斌、錢善華、薛保瑕、簡靜惠、李連權（2015.07.24 – 2016.12.31）、梁永斐（2015.07.24 – 2016.12.31）、蔡清華（2016.07.15 – 2016.12.31）、林思伶（2014.10.17 – 2016.07.14）、高安（2014.01.01 – 2015.08.11）、張書豹（2014.03.26 – 2015.07.23）、蕭宗煌（2014.09.17 – 2015.07.23）、黃碧端（2014.01.01 – 2014.10.17）、李應平（2014.01.01 – 2014.09.17）、連玉蘋（2014.01.01 – 2014.03.26）

第七屆監事會 2014.01.01 – 2016.12.31

常務監事 | 郭政弘

監 事 | 林美杏（2014.07.04 – 2016.12.31）、邱琦瑛、郭政弘、劉宗德、謝文昌、黃叔娟（2014.01.01 – 2014.07.03）

組織系統表



IV ● 各項工作 成果



研究發展

發展藝文智庫，前瞻生態趨勢

作為國藝會永續經營的基礎，研究發展工作以「反映藝文生態，精進獎助機制」、「發展前瞻政策，開發振興策略」、「累積研究成果，形塑藝文智庫」作為主要任務目標。2016年，依上述目標，國藝會研發工作以「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研究」、「藝文生態前瞻與國際拓展策略」、「文化環境振興策略」三個面向展開。

執行業務分為三大重點，第一，舉辦「國藝會 20 週年回顧與前瞻論壇」，邀請 11 位研究委員提出國藝會獎助政策施行的觀察報告，並廣邀藝文領域人士對國內藝文資源挹注策略提供建議；本年度也持續委託台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進行「國際藝文趨勢觀察與情蒐計畫」，希望掌握最新國際動向，作為國藝會研析國內藝文政策、藝文創新合作模式及藝文智庫發展的參考。

第二，五月底完成「建構『視覺藝術』生態觀察指標面向與研究架構」及「建置國藝會當代藝術資料庫可行性方案及架構評估」，並以此為基礎，提出「國藝會常態美術類『創作』項目獲補助者發展概況與補助影響評估」及「藝術個案採集與研究」兩項應用型研究計畫，前者持續追蹤美術類創作項目獲補助者發展動態，嘗試建構視覺藝術生態中創作活動力的量化分析基礎資料，後者則以建置藝術檔案庫為目標，累積台灣藝術原創基因庫的內容。

第三，首度結合研究、策展與推廣，執行「文學小說類項補助成果推廣計畫」，藉由台北國際書展等平台提升台灣小說作品的國際能見度，也鼓勵藝術創作成果的運用與再生產。

本會發展方針與政策研究

20 週年，回顧與前瞻

2016年6月3日，國藝會於台大法律學院霖澤館國際會議廳辦理「國藝會 20 週年回顧與前瞻論壇」，邀請各領域專家學者及文化部代表參與。論壇規劃五場次：「音樂／舞蹈／戲劇（曲）」、「文學」、「視聽媒體藝術」、「美術」、「組織定位與藝企合作」，觀察國藝會藝文獎助政策施行 20 年所產生之正負效應，評析藝文生態發展變化與趨勢，也共同探析下一個 20 年藝術創新發展的關鍵策略。本論壇共近 250 位產官學研界來賓參與，並與《典藏今藝術》、《PAR 表演藝術》雜誌合作發表論壇實況，擴大議題參與效益。

國藝會二十週年回顧與前瞻論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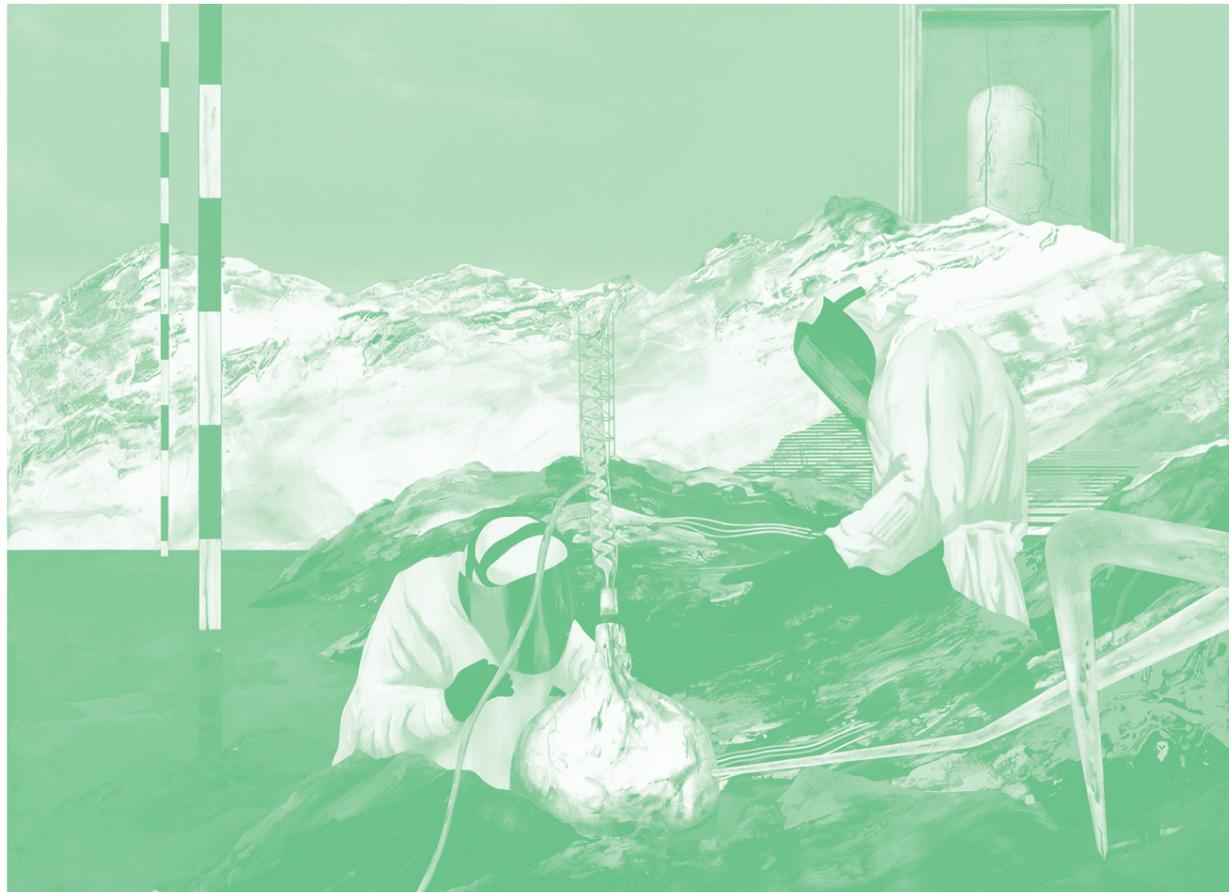
藝文生態前瞻與國際拓展策略

前瞻生態，跨度國際

藝文智庫發展架構研究－視覺藝術類

國藝會偕同蘇瑤華教授、賴香伶教授組成研究團隊，採行動研究模式，執行「建構『視覺藝術』生態觀察指標面向與研究架構」及「建置國藝會當代藝術資料庫可行性方案及架構評估」兩項計畫。執行期程自 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計畫主要研究成果包含：(1) 分析國內「視覺藝術」生態鏈的發展現況與趨勢，訂定視覺藝術生態發展觀察指標；(2) 分析國內外當代藝術資料庫發展概況、建置形式／內容與經營趨勢；(3) 以「資訊公共化以及檔案再生產」為核心目標，提出建置藝術檔案庫的架構、規格與營運方式建議。

周代竣 《寂靜之外 011- 遙想未來之詩》 2014



國藝會常態美術類「創作」項目獲補助者發展概況與補助影響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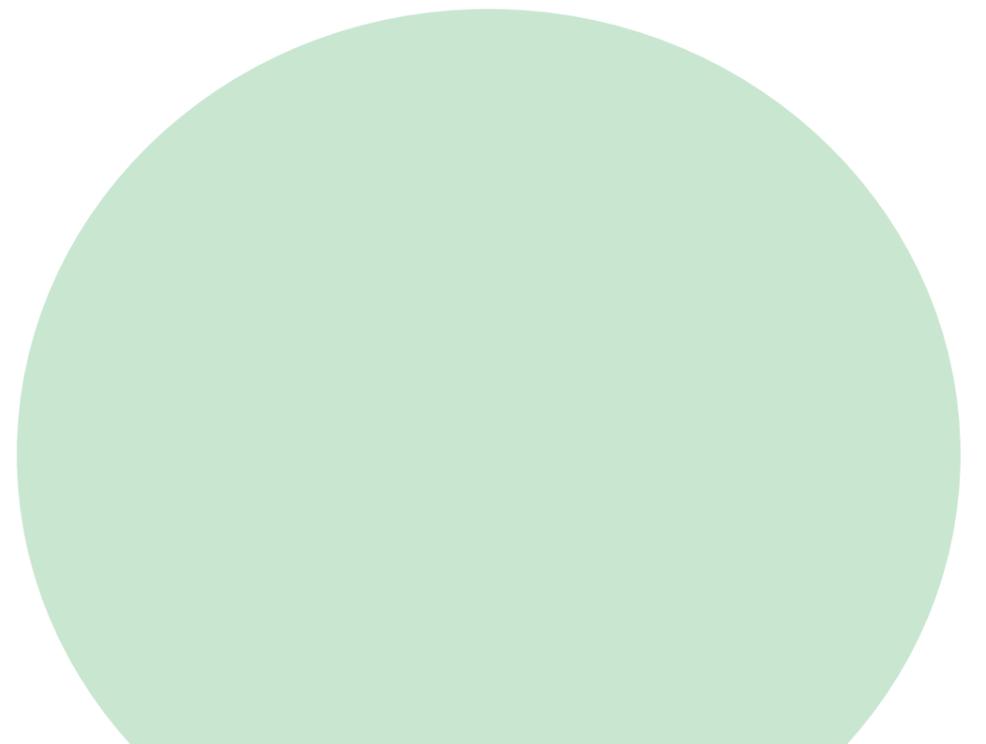
為檢視創作補助資源對國內視覺藝術原創生產量能的影響，國藝會委託亞洲藝術經濟研究中心石隆盛執行長組成團隊共同研究，以歷年（1997-2015 年）常態美術類「創作」項目獲補助名單作為分析母體，針對「創作持續性」、「補助資源與創作者活動週期關聯分析」、「創作媒材／類型之趨向分析」等面向作為主要命題。研究兼採量化基礎調查統計與質性分析深描個案差異，執行期程自 2016 年 9 月至 12 月 31 日。



2016 新人新視野獲補助者：編舞家張可揚（右）於彩排現場

藝術個案採集與研究

國藝會長期補助台灣當代藝術前衛、實驗、創新或具影響力的創作。為累積並引介台灣當代藝術個案，本計畫以 2016 年作為試行階段，近身觀察涵蓋視覺藝術、表演藝術、文學、視聽媒體藝術類等獲補助計畫，協助蒐錄、保存執行過程及成果相關資料，並偕同外部觀察員撰述個案評介專文，展現藝術個案發展樣貌，供外界更加多元與深入的認識。本年度完成「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專案」3 項獲補助個案蒐錄工作。研究執行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國際藝文趨勢觀察與情蒐計畫

2016 年度，國藝會持續委託台灣文化政策研究學會，針對藝文扶植策略、藝企合作、藝文智庫與前瞻文化議題等向度，進行主題式的國際藝文趨勢分析觀察、資訊蒐集與研究。本計畫共計完成五項研究專題，分別安排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執行，藉由研究報告、專文摘譯、專家評析、個案介紹或焦點座談等形式，匯聚多元專業觀點。



上：國際交流參訪，參訪亞洲藝術文獻館館藏空間

下：國際交流參訪，訪談 MAD 創辦人黃英琦女士（右 3）

國際交流參訪計畫

研究發展組於 2016 年 9 月下旬前往香港考察，拜會香港藝術發展局、亞洲藝術文獻庫、MaD institute 與社會創新基地 The Good Lab（好單位）等機構，並參訪香港公民營藝文／文創空間。本次考察重點聚焦香港藝文智庫運作經驗、藝術展演生態、跨域合作發展模式，作為國藝會推動藝文智庫發展及相關推廣運用參考。

文化環境振興策略

研究、策展、推廣串連

國藝會為進一步運用與推廣多年累積的補助成果，於 2016 年度協同「長篇小說補助專案」三家合作出版社—印刻文化、遠景及聯經，辦理「文學小說類項補助成果推廣計畫」，於「2017 台北國際書展」針對國藝會小說類成果進行聯合推廣與行銷，以提升台灣小說作品的國際能見度。另協同「小說引力—華文國際互連平台」進行國內擴點推廣。計畫執行至 2017 年 5 月。

補助業務

挹注資源活水，催生藝文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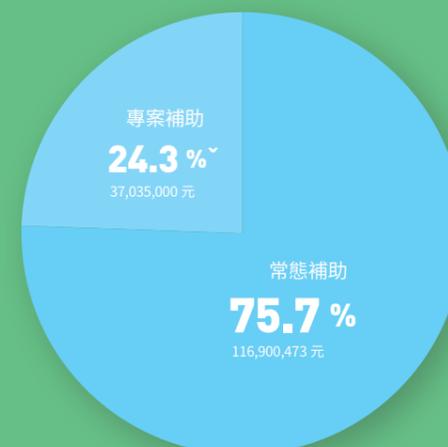
國藝會致力於建構能充分反映藝文生態的補助機制，使有限資源發揮最大的效益。依循國藝會宗旨，補助目的在於運用公共資源，催生民間活力，營造有利文化藝術工作均衡發展的環境。國藝會的補助業務因此以「厚實台灣原創核心」、「拓展藝文發表通路」、「強化團隊經營能量」、「提振國際競爭實力」為願景。

國藝會補助業務分為「常態補助」及「專案補助」兩區塊，維持臂距原則，尊重藝術發展及需要。2016 年度補助金額總計 153,935,473 元，常態補助佔 75.7%、專案補助佔 24.3%；平均個案補助金額常態補助為 161,242 元、專案補助為 587,857 元。補助制度秉持公正、公開、透明化原則，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補助申請基準》實施：公開申請訊息，定期辦理各項補助業務，召開各類別評審會議，審查結果由董事會核定後對外公告，並追蹤考核獲補助案。同時提供「藝文資源平台」，供各藝文單位公告獎補助資訊，及藝文工作者即時查詢各項獎補助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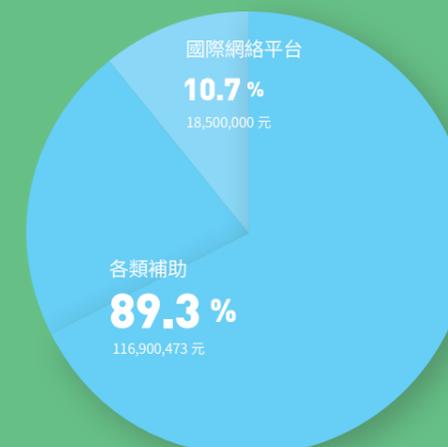
為因應藝文生態發展需求，國藝會董事會自 2014 年，提出台灣藝術國際拓展之政策方針，希望提升台灣藝術的國際發展能量。針對此一目標，原常態補助機制之「國際文化交流」（出國）項目，2015 年起從一年受理二次申請改為一年六次，密集辦理，讓藝術家與團隊回應國際邀約時，更具機動性及時效性。推動專案補助計畫「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新增「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以及與民間專業組織合作「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協助台灣藝術團隊與藝術家開展國際鏈結，提升台灣於國際能見度。

2016 年度國藝會亦受文化部委託辦理「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案」、「表演藝術製作提升 - 排練補助計畫」等計畫。

常態、專案補助支出佔比



常態、專案、國際平台補助支出佔比



常態補助

鼓勵突破創作，回應生態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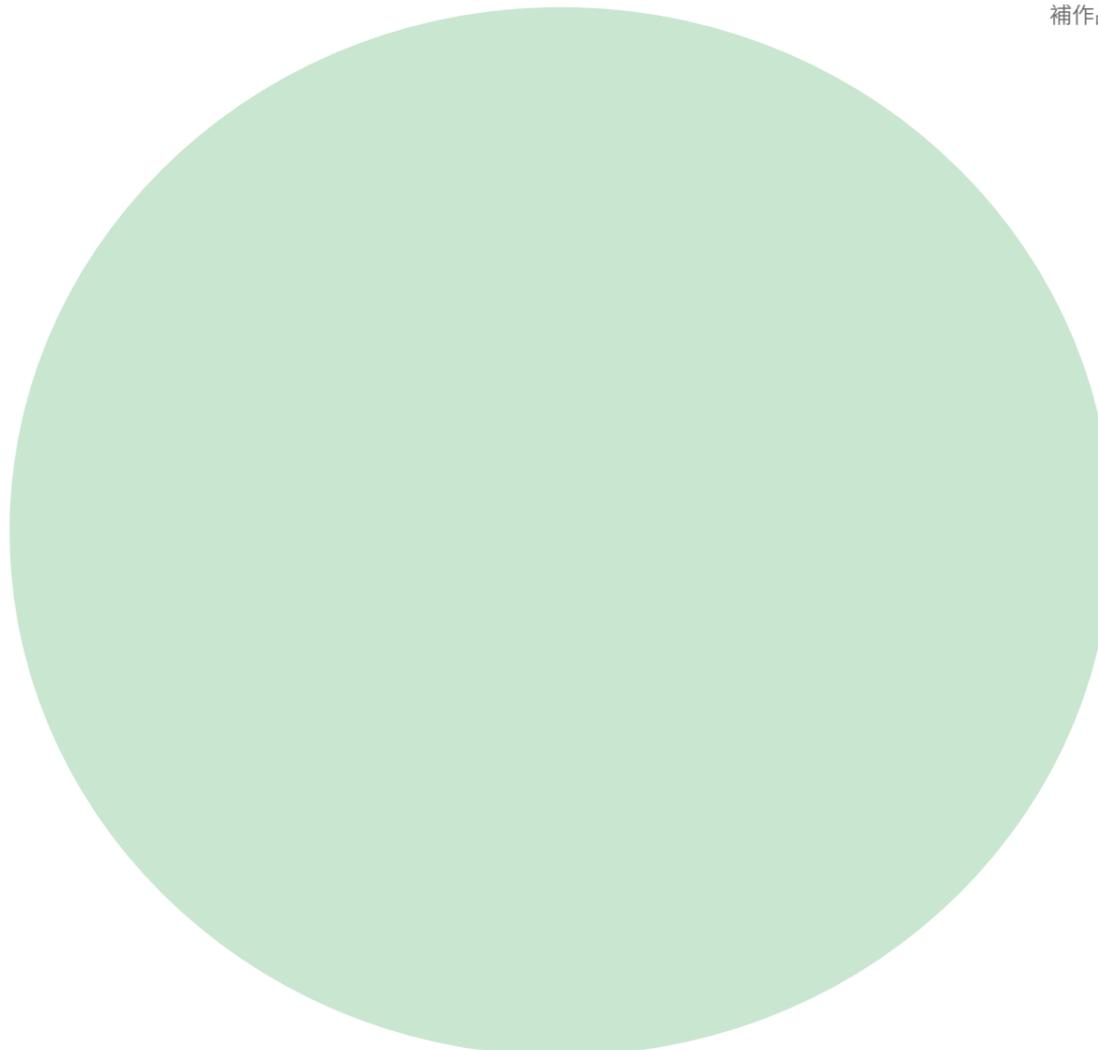
2016 年國藝會常態補助業務依照公告之《補助申請基準》執行，補助重點包括：

1. 前瞻或突破性之藝文創作
2. 文化藝術之專業講習與調查研究
3. 擴展國際交流之文化藝術工作
4. 藝文團體經營之穩定、持續與提昇

此外，國藝會每年透過各類別補助諮詢會議，邀集董事、專家學者及藝文工作者代表，共同修正檢討申請基準條文與執行方向，反應藝文環境需求；同時於各地舉辦補助說明會及年度觀察座談會「藝文風向球」，提供最新申請資訊及生態脈動。

本年度常態審查由董事會遴聘不同地區、領域及兼顧多元觀點之學者專家進行，審查委員共計 130 人次。本年度申請件數 1,961 件，經董事會核定補助件數 725 件（補助件數比例 37%），補助總額為 116,900,473 元。個人獲補助者計 263 名（首次獲補助者 112 名），團體獲補助者計 310 個單位（首次獲補助者 68 名）。

各類補助成果分述如下：



文學類：

鼓勵具創新觀點、特殊性之專職寫作計畫

以原創美學為補助核心，支持具創新觀點、特殊性之計畫。本年度以創作及出版為主要補助項目，優先補助具創作潛力、計畫質佳之新生代原創，並鼓勵優質評論及重要文獻出版。獲補作品中，《黏土》、《搶救寂靜》獲 2016 年金鼎獎肯定。

美術類：

鼓勵優質原創、具台灣當代藝術生態影響力之計畫

強調具實驗性、突破性之跨領域之當代美學計畫。本年度創作媒材屬性以複合媒材（立體／平面）為大宗，其次為新媒體藝術、影像藝術及裝置藝術。展覽項目特別鼓勵作品豐厚、創新呈現之個展及具社會關懷、自我生命經驗等議題的策劃性展覽。

張騰遠 《與白晝的你分享黑夜》2016



賴岳宏 《煙硝日常 16- 夢生石》2016





劉文瑄《暖暖內含光 #1》2016



張雍 個展《Zgodboris / Storyboard 2010 - 2015》2016

音樂類：

持續支持國人作品創作發表及出版工作

持續支持國人作品演出及出版工作，致力催生國人發表、演出當代作品。

除鼓勵國人的作品演出外，亦鼓勵支持台北以外縣市年輕具潛力之團隊、跨界合作之計畫；並著重藝術品質及具作品傳承價值的出版計畫。



台北室內合唱團《合唱無限9》





舞蹈類：

鼓勵創新製作與有潛力的新團體

持續鼓勵團隊創新製作及演出。本年度著重於新興團體及個人發表創作，作品演出場地也朝向多元發展，如安排於整修後的軍營、古厝等處進行環境劇場演出；另外台北以外地區團隊不僅發展蓬勃，創作品質也逐漸提升，獲得肯定。



耳東劇團《服妖之鑑》

戲劇(曲)類：

補助劇團持續發表新作，鼓勵邀請外聘藝術家合作

補助經營穩定之劇團持續辦理策劃性展演之藝術節、創新製作發表；鼓勵新興具有潛力的團體，開拓不同展演形式及題材的可能性，發表突破性的藝文創作，並支持劇團與外聘藝術家合作，為劇團挹注充沛的創作能量。

文化資產類：

鼓勵有助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文獻參考價值之計畫

重視具特殊觀點、文化紮根價值之基礎調查，以及有助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文獻參考價值之計畫。本年度以調查研究為主要補助項目，特別鼓勵「魯凱族編器工藝文化的建構與再現」、「搶救關廟葛宅潘春源彩繪壁畫調查研究」等計畫。



創作社劇團《困》

Creative Society, #. 2016

視聽媒體藝術類：

涵蓋多元題材，鼓勵表現手法具突破性之製作

本年度以紀錄片製作為主要補助項目，獲補助計畫涵蓋多元題材，鼓勵表現手法獨具個人風格且製作技術純熟之作品，如林欣怡《鯤言》、鄭晴心《他以，化為一座島》；實驗電影鼓勵突破既定體裁形式的新生代創作，如吳梓安《此岸》、李紫彤《時差書寫》；映演項目則鼓勵具有明確策展理念的映演計畫，並支持曾獲國藝會補助之創作者作品後續推廣。

藝文環境與發展類：

鼓勵能協助專業藝文者及完善藝文環境之公共服務計畫

本年度以具延續性之專業藝文服務平台計畫為主要補助項目，類型包括區域型藝文社群經營、藝術行政人才培育、藝文資料庫等，例如 Lightbox 攝影圖書室之台灣攝影圖書資訊平台計畫、臺南藝術公社之 ACT 東亞對話網絡服務平台計畫、絕對藝力之藝術行政共學平台計畫、視盟之台灣當代藝術資料庫建置。

國際文化交流（出國）

2015 年起修訂為「一年六期」，啟動至今已辦理 13 期，總申請件數 710 件，共補助 257 件。本年度獲補計畫案交流範圍遍及 22 個國家，著重鼓勵團體、藝術家出席國際重要展會、藝術節，拓展國際網絡，包括泰武古謠傳唱受邀至瑞士自然之聲藝術節、狼劇場作品《我和我的午茶時光》入圍法國安互湖數位藝術獎決選演出、林人中新作《清潔服務》受邀至雪梨 Live Works 實驗藝術節表演交流，以及木樓合唱團獲俄國索契國際合唱大賽首獎等國際音樂大賽肯定，激勵國內音樂家積極參與國際競賽，促進音樂交流。

另外，支持藝術家、策展人於重要場館舉辦展覽，如：何尉民受邀參加波蘭調解雙年展（Mediations Biennale Poznań）、柯念璞於日本東京 Tokyo Wonder Site 策畫展出高俊宏、藤井光、區秀詒與琴仙姬之作品。支持藝術家參與重要藝術節，陳淑貞參加第五屆新加坡國際攝影節、蔡宜婷參與荷蘭阿姆斯特丹 MEU NOW 藝術節、蘇郁心和葉怡利獲選至第二十九屆法國馬賽錄像藝術節中展出，以及王連晟代表台灣獲選第六屆 Update 雙年展（Update Biennial）科技藝術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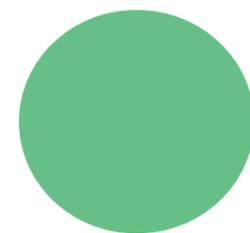
周慶輝 《人的莊園 No.08》2014





周東彥《我和我的午茶時光》赴法國安互湖數位藝術節演出

2016 年常態補助每期補助結果公布於國藝會網站。本年度所審理之補助業務，實施成果詳見「2016 年常態補助分析表」、「歷年補助件數金額比較表」、「歷年首次獲補助申請案件數統計表」。



2016 年度 常態補助實施成果

2016 年常態補助分析表 (含國際交流)

類別	文學	美術	音樂	舞蹈	戲劇 (曲)	文化資產	視聽媒體 藝術	藝文環境 與發展	合計
總收件數 (件)	204	466	576	194	339	52	75	55	1,961
活動總經費 (元)	65,443,266	269,171,258	458,851,163	200,688,044	517,532,536	19,369,653	75,046,555	87,339,347	1,693,441,822
申請金額 (總收件 數) (元)	52,735,726	164,353,304	136,325,436	81,457,976	130,430,643	14,706,806	40,279,267	45,643,404	665,932,562
董事會核定 件數	45	153	203	108	152	19	22	23	725
佔收件數 %	22.1%	32.8%	35.2%	55.7%	44.8%	36.5%	29.3%	41.8%	37.0%
獲補助案 申請金額 (元)	12,614,588	54,672,043	39,328,689	53,843,194	62,038,208	5,291,200	10,316,000	18,705,368	256,809,290
董事會核定 金額 (元)	8,293,600	22,654,773	21,530,800	25,084,000	25,612,300	2,860,000	4,880,000	5,985,000	116,900,473
核定金額佔 申請金額 %	15.7%	13.8%	15.8%	30.8%	19.6%	19.4%	12.1%	13.1%	17.6%
獲補助案佔 補助案申請 金額 %	65.7%	41.4%	54.7%	46.6%	41.3%	54.1%	47.3%	32.0%	45.5%

歷年補助件數金額比較表

年度	總收件數 (件)	活動總經費 (元)	申請金額 (元)	董事會核定件數 (件)	佔總收件數百分比	董事會核定金額 (元)	佔補助案申請金額百分比
1997	1,603	2,355,634,121	1,119,824,981	622	38.8%	110,677,340	30.0%
1998	1,698	2,138,430,033	990,364,800	802	47.2%	160,245,934	44.1%
1999	2,098	2,278,645,051	1,000,310,143	902	43.0%	199,424,060	47.3%
1999 下半年及 2000 年	3,038	3,511,392,410	1,633,058,234	1,213	39.9%	299,949,919	42.1%
2001	1,916	2,471,793,932	1,124,973,042	694	36.2%	164,145,705	37.9%
2002	1,165	1,356,354,722	570,440,654	495	42.5%	102,771,210	40.4%
2003	1,300	1,487,031,645	621,864,770	540	41.5%	119,337,920	40.1%
2004	1,233	1,473,639,109	588,856,399	549	44.5%	118,073,505	36.8%
2005	1,393	1,640,789,948	625,939,220	594	42.6%	117,907,400	35.2%
2006	1,332	1,561,539,593	586,237,500	602	45.2%	104,211,629	36.7%
2007	1,427	1,568,584,410	534,429,394	684	47.9%	112,895,766	37.2%
2008	1,504	1,489,921,858	550,972,158	598	39.8%	108,820,560	43.3%
2009	1,672	1,533,668,983	648,501,429	644	38.5%	105,660,570	38.4%
2010	1,733	1,893,600,855	690,147,546	688	39.7%	122,526,020	41.9%
2011	1,816	1,716,126,546	651,574,419	703	38.7%	117,507,590	43.1%
2012	1,818	2,465,569,491	717,810,503	676	37.2%	107,416,600	38.6%
2013	1,952	2,024,447,864	759,007,373	704	36.1%	117,365,529	36.9%
2014	1,783	1,749,304,343	650,501,202	634	35.6%	109,988,100	43.5%
2015	1,894	1,794,473,804	705,464,832	701	37.0%	112,538,905	39.2%
2016	1,961	1,693,441,822	665,932,562	725	36.9%	116,900,473	45.5%

歷年首次獲補助申請案件數統計表

年度	首次獲補助件數				合計	累計個數
	團體數	累計	個人數	累計		
1997	217	217	237	237	454	454
1998	128	345	294	531	422	876
1999	91	436	289	820	380	1256
1999 下半年及 2000 年	136	572	214	1034	350	1606
2001	57	629	107	1141	164	1770
2002	48	677	84	1225	132	1902
2003	41	718	78	1303	119	2021
2004	56	774	91	1394	147	2168
2005	65	839	95	1489	160	2328
2006	77	916	79	1568	156	2484
2007	70	986	106	1674	176	2660
2008	52	1038	120	1794	172	2832
2009	61	1099	135	1929	196	3028
2010	61	1160	129	2058	190	3218
2011	63	1223	139	2197	202	3420
2012	56	1279	144	2341	200	3620
2013	68	1347	106	2447	174	3794
2014	62	1409	131	2578	193	3987
2015	61	1470	120	2698	181	4168
2016	68	1538	112	2810	180	4348

專案補助

策略支持，提升創作展演能量

國藝會的專案補助計畫，針對藝文生態發展中具急迫性或指標性之需求規劃，提出策略性專項，具有明確目標、限定名額及高補助金額方案。在贊助金額、計畫研發或執行模式上，凝聚各方資源與專業，跨越資金、時間與創意的侷限，提供較充裕的資金與製作時間，予團隊運用提昇創作展演能量。

依據資源來源及質性，專案計畫可分為全由國藝會負擔經費的專案補助計畫及國藝會與企業資源合作的藝企平台計畫。

各專案補助成果分述如下：

紀錄片製作專案

紀錄片製作專案鼓勵獨立精神與美學表現手法的多元性，本年度補助 3 件：蘇鈺婷《祝我好孕》紀錄多名孕婦在生產上的不同選擇，透過女性自我賦權的過程，從中牽引出國家生育政策、健保改革等議題，為「生產」開啟多元討論；鄭慧玲《覆巢》以桃園機場捷運周邊土地徵收之爭議，探討土地的價值、人與土地的故事，並從街頭抗爭思考民主的課題；黃淑梅《ta eape ku becenge i kai baleiyu 把小米撒在家鄉》呈現排灣族和魯凱族人如何將即將消失的部落文化傳遞給下一代，透過教育傳承的過程，展現原住民文化的底蘊。

紀錄片導演國際發展專案

為協助紀錄片導演提升國際視野、豐厚創作能量，本專案透過國際發展培力之規劃，策動與國際紀錄片資源、人脈之連結與媒合。計畫分為兩部分：第一部份「紀錄片導演國際視野培力計畫」遴選具潛力之紀錄片導演，參與相關專業輔導與交流活動，參與者包括宋沁誼《壞人之戀》、吳柏泓《千里之遙愛無畏》、吳靜怡《再會馬德里》、林佑學《青春短長》、紀岳君《徐自強的練習題》、廖建華《狂飆一夢》。第二部份「國際專業人士合作計畫」鼓勵國內紀錄片工作者提出與國際紀錄片專業人士合作之計畫案，藉由跨文化合作開創新的創作視角，帶動國內製作技術與經驗的提升。今年度劉吉雄導演「《境界之人：陳舜臣》紀錄片日本田野調查案」獲得補助。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贊助 |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專案自 2008 年起連續辦理，旨在鼓勵甫出校門踏入社會的藝術家編導創作，透過公開徵選機制，提供創作者發表作品之管道，以提升創作品質，除提供每位創作者編創、巡演補助款外，另協助推廣宣傳等事宜。

本年度總收件數 32 件，經二階段徵選，補助 3 件，分別為編舞者張可揚《從前從前，那裡有座國立編譯館》、導演楊升豪《卡關》、黃鼎云《亂迷》，並於於松菸文創園區 Lab 實驗室、員林演藝廳小劇場、高雄正港小劇場等三地發表最新創作（2016/11/18-12/10，共計 7 場）。

表演藝術評論人專案

為培育表演藝術評論寫作人才，深耕表演藝術評論領域，以專案徵選評論人，進行為期一年的觀察與書寫，增進評論實力的累積。2016 年補助 11 名表演藝術評論人，於該年 7 月至 2017 年 6 月，針對國內發生之音樂、舞蹈、戲劇（曲）正式演出或表演藝術跨域活動，或生態之深度檢視，每位書寫至少 20 篇評論文章，並發表於「表演藝術評論台」網站。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贊助 |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鼓勵國人長篇小說原創及發表，並以挖掘當代優質且具國際視野之華文經典為目標。2003 年啟動專案，至 2016 年補助 51 件，推動 31 部作品出版。本年度出版成果：《水神》、《孿生》、《黃昏的故鄉》、《寂光與烈焰》、《青妹子》，其中《黃昏的故鄉》獲《亞洲週刊》十大好書獎。另，2015 年出版品：《邦查女孩》獲 2016 年金鼎獎肯定。本年度遴選出鍾文音、陳雪、邱祖胤、趙慧琳四名優秀創作者，每案補助 50 萬元。

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贊助 | 群聯電子有限公司、郭文德先生

植基長篇小說專案推行多年成效，擴大專案徵選區域，2016 年於原補助名額四名之外，增加海外地區補助名額一名，以具馬來西亞國籍之華文創作者為徵選對象，辦理專案。2016 年賀淑芳（HO SOK FONG）獲得補助，並獲補助金 50 萬元。

新人新視野 黃鼎云《亂迷》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

贊助 | 財團法人春之文化藝術基金會

本專案自 2004 年辦理至今，鼓勵國內專業策展人與藝術展覽團隊合作，將理論、創作與展覽三者整合，提出具研究與創新理念之優質展覽計畫。自 2012 年起分兩階段補助，第一階段補助策展人進行展覽前期之駐地研究，第二階段補助交流展覽計畫。

2013 至 2014 年間補助之計畫陸續於本年度進行發表。2013 年補助之計畫包括吳尚霖與阿斯匹靈計畫工作室「河流－轉換中的生存之道」今年度於韓國光州市立美術館 (2016/5/25~6/26) 完成展出；黃建宏與海馬迴光畫館之「失調的和諧暨穿越劇展覽調研計畫」於日本

廣島市現代美術館 (2015/12/09~2016/03/06)、台灣關渡美術館 (2016/7/22~9/18) 展出；陳泓易與鮑實驗工作坊之「後殖民計畫」於法國諾曼第穆緹葉花園、夏穆克花園 (2016/7/17~9/30) 和台北當代藝術館 (2016/12/10~2017/2/16) 展出。

另有 2014 年獲補之計畫進行發表，包括鄭美雅與游擊工作站之「公共精神」於波蘭華沙當代藝術中心展出 (2016/9/22~2017/1/8)；鄭慧華與立方計畫空間之「現實秘境」於台灣歌劇廳展出 (2016/12/10~2017/1/26)。

今年度專案持續徵件並遴選出三檔展覽計畫及五位策展人之駐地研究計畫，展覽包括：策展人方彥翔與台北當代藝術中心協會之「交纏考：一個邊境外部的研究」、羅秀芝與風信子文化有限公司之「鏡城地誌學」、黃孫權與謝英俊建築師事務所之「為無為—謝英俊建築展」；五位策展人包括吳尚霖、龔卓軍、陳湘汶、孫以臻、陳怡君，將於駐地研究執行完成後，於 2017 年底進行展覽計畫提案。

「視覺藝術策展專案」—陳泓易「後殖民計畫」於法國 Moutiers 穆緹耶花園，懸橋_archiblor_Moutiers 4



策展人培力 @ 美術館專案

合作單位 | 邱再興文教基金會—鳳甲美術館、台北當代藝術館、台南蕭壠文化園區

本專案自 2010 年起與邱再興文教基金會—鳳甲美術館合作，透過媒合國內專業館舍資源，為策展人拓展實踐展覽的舞台。自 2013 年起，國藝會擴大合作的館舍，分別補助策展人於鳳甲美術館、台北當代藝術館、台南蕭壠文化園區展出。

2015 年獲補助之策展人與計畫包括：賴駿杰之「基進的書寫形式 (Radical Forms of Writing)」、賴依欣之「破碎的神聖—是他者，還是自身」，以及周郁齡之「每部影片都是一道謎語：黑盒子與白方塊的動態影像」，三檔展覽計畫預定於 2017 年中發表展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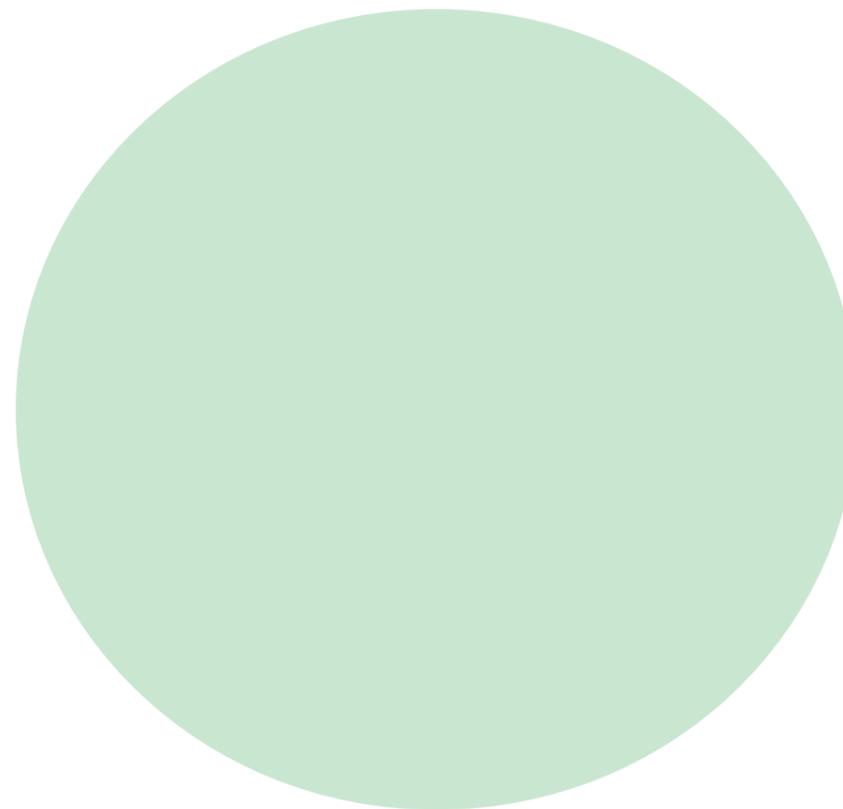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贊助 | 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因應國內表演藝術環境的發展現況，以及國藝會推動台灣藝術國際拓展之政策方針，2003 年啟動之「表演藝術追求卓越專案」於 2015 年轉型為「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首次評選出四個團隊之國際發展計畫給予支持，並於 2016 年辦理第二次徵件。

專案鼓勵表演藝術團體及藝術家，製作推廣優質作品，強化網絡連結能力，推動國際深度交流與長期合作，2016 計補助五項具突破與開展企圖的國際合作連結計畫，皆由中生代創作者、新興的年輕團隊所規劃。蠶舞劇場將與泰國當代舞蹈家 Pichet Klunchun 合作，從實地田野

研究開始，爬梳台灣與東南亞相連的身體史觀，開啟未來國際共製的可能。聚合舞 Polymer DMT 透過台德共製作品，在過程中帶回已於德國發展的網絡，串聯二地之藝術機構，促成創作資源、人才及場館之相互交流。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邀請邀請英國導演 Timothy Yuval Lenkiewicz 參與創作與團員培訓，雙方從工作坊、小型演出開始磨合，而至海外演出。阮劇團則將與東京流山兒事務所合作共製新作品。丞舞製作團隊每年將各邀請一位目前已是國際知名中生代編舞家來台編創，與丞舞藝術總監蔡博丞個人的作品同台演出。



表演藝術評論台專案

贊助 |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表演藝術評論台」於 2011 年 9 月啟動，借助網路傳播特性，發揮即時評論效益。前民生報資深藝文記者紀慧玲擔任召集人，邀請多位資深與新銳藝評人駐站撰評；另設有特約評論人機制，彌補駐站評論員無法顧及的演出活動。本站台藉由駐站與特約藝評人全面性、大量、多元的公開評論，做為觀眾與表演藝術間推廣的橋樑。2016 年度參與駐站與特約評論人數達 35 人，上傳文章計 586 篇，每月參觀人次平均達 37000 人。多年之累積與經營已成為台灣表演藝術最受關注的評論平台。

海外藝遊專案

贊助 |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鼓勵音樂、舞蹈、戲劇、視覺藝術、文學、視聽媒體等領域年輕藝術工作者，透過海外短期充電行程，汲取世界各地養分，結合所長，累積台灣藝文發展能量，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國藝會合作辦理第四屆海外藝遊專案，2016 年度計補助 11 位青年藝文工作者進行計畫。



海外藝遊專案發表會現場

動見体劇團《暴雨將至》(陳藝堂攝)



傳統戲曲精華再現暨精進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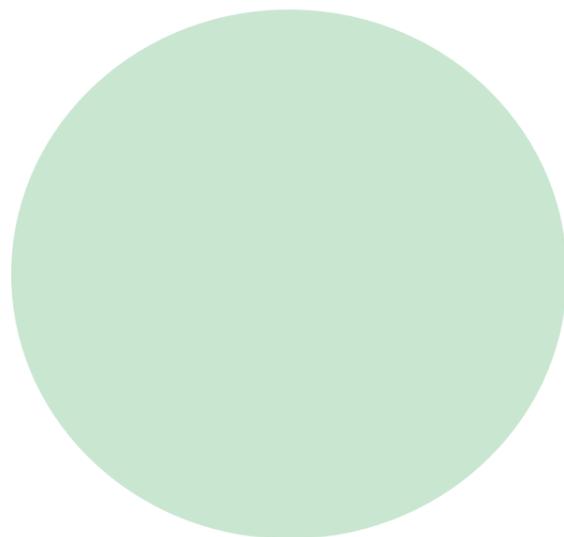
贊助 | 新萬仁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康軒文教集團、康橋雙語學校

為推廣優質戲曲作品，並進行回顧與省視，本計劃自過去推動的「歌仔戲製作及發表專案」、「布袋戲製作及發表專案」中遴選出優質作品，於全台各地進行推廣巡演。2016 年 6-7 月於台南關廟山西宮、台中元保宮、台北霞海城隍廟三地之廟埕廣場，進行 3 週 9 場布袋戲演出，邀請團隊及作品：新世界掌中劇團《風雲再起—幻海星塵》、昇平五洲園《黑金英雄淚》、真雲林閣掌中劇團《傲氣之珠—幽冥節度使》。累計觀眾約 3,000 人次。2016 年 11-12 月邀請春美歌劇團《將軍寇》、秀琴歌劇團《范蠡獻西施》、明華園天字戲劇團《鬼菩薩》，於台中葫蘆墩文化中心、台南新營文化中心、彰化員林演藝廳，舉辦售票演出共計 9 場，觀眾累計約 7,000 人。

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專案

網絡連結，開拓全球向度

為協助藝術家 / 藝術團體開拓國際網絡，提升台灣藝術在國際發展之能量，本會於 2014 年研擬台灣藝術國際拓展政策，就趨勢觀察、國際網絡拓展、選薦交流等向度，規劃因應各類別藝文生態發展需求之計畫。透過與民間組織合作建置平台，2015 到 2016 年靈活地利用各式推展、鏈結方式，協助各藝術領域具潛力、新興趨勢型之藝術家及藝術團體逐步於國際曝光，並促進製作及策劃人才提升國際視野，尋找合作共製契機。



二年來，七大國際平台計舉辦 5 場國際論壇，開啟專業對話，聯結國際發展趨勢，舉辦 41 場講座、座談、分享會等推廣活動，分享國際經驗，22 場工作坊，培育專業人才，提升國際競爭力，前往 105 個亞洲、歐美之藝術市集、展會、劇院、美術館、藝術節等專業組織，推廣台灣藝術家及作品，協助 37 位藝文工作者赴海外駐地參訪與參加國際交流活動，探尋全球發展契機。

平台	說明	合作單位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平台 http://www.co3project.com	聚焦「當代表演」(Contemporary Performance) 的範疇，以「出訪研究」、「來台交流」為兩大方法，以「製作人培育」、「連結策展人網絡」為策略，期與國際具有「當代」及「特定主題」的表演藝術節及策展人建立關係網絡。	中華民國表演藝術協會 (表演藝術聯盟)
數位表演藝術平台 http://www.flyglobal.tw	以數位及跨域表演藝術作品為核心，透過「國際鏈結推廣」(Networking) 與「國際行銷宣傳」(Marketing) 兩大工作重點，協助其開展國際能見度。策略包括參與國際藝術展會、邀請專業國際人士訪台、定期行銷聯繫、外館連結、藝術家國際巡演製作協力等，強化既有國際網絡，並開創新的合作機會。	數位藝術基金會
原住民表演藝術推廣平台 http://www.tipac.tw	整合表演藝術製作資源與人才，共同構築切合原住民表演藝術發展之國際網絡平台，並協助原住民表演藝術典範節目製作，提升於國際之能見度。	台北愛樂文教基金會
表演藝術華文地區推廣平台 http://www.qaf.org.tw/events/2015/ncafrog	搭建台灣表演團隊華文地區的推廣與媒合平台，協助其於交易會或藝術節曝光管道、媒合演出機會，並透過分享座談會及論壇，協助表演團隊熟悉華文市場之生態及操作實務。	廣藝基金會
紀錄片國際網絡發展平台 http://www.cnex.org.tw/cnex_n.php/220.html	辦理工作坊培育導演人才，提升紀錄片導演創作格局、累積創作能量，協助整備邁入國際網絡的準備工作；並帶領具國際發展潛力之製片人，參訪國際提案大會，協助累積國際人脈資源、拓展國際視野。	CNEX 基金會
視覺藝術國際策展資源平台 http://curator.ncafrog.org.tw	以深化及拓展視覺藝術策展資源為核心，透過建置「策展資源雙語網站」呈現台灣策展人之策展成果，並藉由「參訪研究」、「引介媒合」與「他國合作」等方式，以理解亞洲藝文生態與策展趨勢，拓展國際藝文人脈與網絡，促成媒合國內外策展合作機會，培育國際策展人才，進一步引介台灣藝術家與作品至海外交流。	關渡美術館
華文小說國際互聯平台 http://novelncaf.wenhhsun.com.tw	鏈結亞洲地區華文專業人士及文學媒體網絡，評選、刊載新世紀以降具代表性的長篇小說作品，並舉辦作家跨國座談會，促進作家、作品對話、交流。	文訊雜誌社

文化部委辦與補助專案

國藝會與文化部建立夥伴關係，協助專業藝文專案遴選、評鑑與推廣。2016 年國藝會執行之專案如下：

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

為鼓勵國內各藝術領域具潛力之藝術新秀首次創作發表，國藝會受文化部委託推動本計畫，今年度遴選出 80 件優秀首次發表之計畫計畫，總補助經費 1,170 萬元。同時透過平面及電子媒體統合宣傳，以及台北、台南兩場成果分享暨交流聯展，提升獲補助作品之能見度。

文化部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委託服務案

為能協助藝術村及營運團隊建立自我檢視及評估能力，國藝會受文化部委託辦理本計畫。2016 年，偕同專業委員訪視及考核評鑑文化部「視覺藝術（營運類）」補助案（9 案），以及「藝術村營運扶植計畫」補助案（8 案），自其中評析台灣藝術村發展現況、視覺藝術總體生態趨勢，並檢視文化部補助專案推動成效，提出有效政策建議。

「文化部選送相關文化人才出國駐村交流計畫」行政事務

為擴大鼓勵各類文化人才出國從事駐村創作與交流，且確保駐村人才徵選過程具備專業、客觀及公正性，文化部自 2014 年起，連續 4 年委託國藝會協助辦理審查事務。2016 年，遴選 20 名藝術家前往文化部合作簽約藝術村駐村及交流，並補助 6 位藝術家歐洲及亞洲國家駐村計畫。10 月於台北、台南兩地舉行「駐村藝術家分享會」，邀請駐村藝術家分享駐村經驗。

文化部「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

為加強演藝團隊排練品質，提升表演製作水準。國藝會受文化部委託推動本計畫，針對有「製作或技術測試」需求之新製作發表，或國際演出前之整備計畫給予經費挹注，協助提高製作完整度，提升表演製作水準。2016 年補助 22 件計畫，總補助經費為 785 萬元，並安排各領域委員訪視獲補助案件，給予回饋評鑑，作為本計畫辦理之參據。12 月召開諮詢會議，檢視本專案推動成效。

資源發展與推廣

推廣藝文資訊，搭建藝企平台

作為輔導與支持藝文工作者的重要組織，國藝會不斷開拓資源，為藝文環境挹注永續活水。也持續推廣基金會支持的藝術家與團隊，讓更多人認識好作品。2016 年，國藝會的資源發展與推廣工作分為三個面向：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推廣、藝企合作，以及藝文資訊服務與公關推廣

國家文藝獎已邁入第十九屆，獎項自本屆起調整為兩年一度，繼 2015 年 12 月公布第十九屆得主之後，隨即於隔年展開贈獎典禮的籌辦與後續推廣，除表揚得主，也期望傳散他們以一生成就的藝術精神。自成立之初，國藝會確立向民間勸募的期許，並逐步發展出更多元的藝企合作模式；2016 年，國藝會持續以平台角色和企業界建立網絡連結，提出各項專案進行勸募，為藝文界帶來更多資源，也期望為企業注入跨域新思維，終而達成藝企共好。最後，國藝會也持續為藝文界提供資訊服務與推廣，創造不同領域間的交流合作，推動藝術進入大眾生活，期待開展藝文環境發展的各種可能。

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 贈獎典禮與推廣

時光鏡像，照映藝術淬生



第 19 屆國家文藝獎主視覺

國家文藝獎於 1997 年開辦，已邁入第十九屆，2015 年 12 月公布本屆得主，並於 2016 年舉行贈獎典禮及後續推廣。國家文藝獎為獎勵具有卓越藝術成就，並持續創作、展演的傑出藝文工作者而設，每屆長達半年的評選過程，推薦、提名、複審、決審，是對國內藝術文化成就的悉心回顧，也是在台灣蓬勃的創作動能中，尋覓一種精神的典範與創作生命的傳承。

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於 2016 年 3 月 25 日在 TAF 空總創新基地中正堂舉行。本屆獲獎的五位藝術家——小說家李永平、藝術家吳瑪俐、舞蹈家何曉玫、北管藝師莊進才、建築師潘冀，在親友陪同下齊聚典禮，接受國家藝文界最高敬意。現場亦邀請作家黃春明、學者李元貞、羅東福蘭社社長陳虞鎰、編舞家林懷民，以及建築師王秋華等人擔任頒獎人，彰顯藝術傳承之精神。

典禮以「時光鏡像」為主題，開場由四位來自部落的表演者搭配本會歷年重要錄像集錦，演出「時光的呼喚」；中場以「生命的鏡像」為題，由鋼琴家李世揚即興演奏，搭配獲獎者過往時光影像，傳達年輕藝術家向前輩藝術家的致敬；終場節目「時光的鏡像」，由 1988 年創團的「優人神鼓」演出〈奔騰〉，將演出的磅礴與寧靜，演出獻給

台下五位文藝獎得主，見證台灣藝術工作者歷久不變的初心。包括時任馬英九總統、文化部洪孟啟部長、本會董監事與來自藝文界、企業界、媒體等共三百多位出席典禮，在隆重而感動的氛圍中，共同見證分享國家文藝獎主的榮耀。

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除了透過典禮舉辦、專刊出版，向得獎者致敬外，亦辦理後續推廣活動，以使大眾更為貼近得主豐碩的藝術成就與創作精神。2016 年，國藝會與公共電視合作，於公視主頻道、HD 台排播 90 檔得主介紹短片；與正聲廣播電台合作，製播 6 集得主專訪系列專題，同時規劃校園推廣計畫，與國立交通大學藝文中心合作辦理推廣講座「浩然講座」，邀請得主以主題演講分享藝術生涯與創作歷程，四場共計七百多位師生、民眾與藝文專業人士參與，藉此讓文化藝術種子傳散遠佈。



第 19 屆國家文藝獎頒獎典禮，得主（由左至右）舞蹈家何曉玫、小說家李永平、北管樂師莊進才、建築師潘冀、藝術家吳瑪俐

藝企合作

創意夥伴，成就多方共好

國藝會搭建藝術與企業合作平台，提出各項專案向企業招手，在規劃與執行企畫的過程之中引入藝企合作觀念與實務經驗，擴大可能的資源投入。2003 年推動至今已經累積豐富的專案數量與專業經驗。2016 年延續平台精神，積極促成各類型補助專案，並透過國藝之友找尋可用資源，主動規劃、整合，為藝文界提供更具效益的服務。

國藝之友

「國藝之友」於 2004 年 2 月 26 日正式成立，招募企業會員參與，目標在讓國藝會成為企業會員接觸豐富藝文資訊與參與豐富展演活動的中介平台，逐步培養企業夥伴對於文化藝術的敏銳度以及認同感。國藝會除了提供會友深入了解藝術與企業合作需求與形式的機會，也希望會友在各項活動中透過經驗分享、座談、餐敘等方式與藝文界多方交流，讓藝企雙方建起雙向網絡。2016 年度「國藝之友」總會員人數 75 名，由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楊麗芬擔任會長，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張順立擔任副會長，全年共舉辦 13 場親近藝文活動，包含表演與視覺藝術、文化旅遊等面向，內容豐富多元，活動累計達 1,722 人次參與。

國藝之友日本瀨戶內藝術祭參訪



藝企合作專案

2016 年國藝會媒合多項藝企合作專案，涵括表演藝術、視覺藝術、藝術教育、在地藝文傳承等各領域，其中也包含國藝會以相對基金模式共同補助的多項專案，專案贊助單位一覽如下：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記者會 尼可樂表演藝術



專案名稱	贊助單位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建弘文教基金會、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表演藝術評論台」	建弘文教基金會、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屆視覺藝術策展專案－國際駐地研究發展與交流計畫	財團法人春之文化基金會
「海外藝遊專案」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郭文德
傳統戲曲精華再現暨精進計畫	新萬仁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康軒文教集團、康橋雙語學校
「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李翼文先生、味全食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邱再興先生、施振榮先生、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財團法人宏基基金會、財團法人研華文教基金會、財團法人緯創人文基金會、許勝傑先生、程海濱先生、馥誠國際有限公司（依捐贈單位筆劃排序）
燈燈相印 元宵采風	贊助 105 年度為包括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中華電信基金會、台中市私立永煌教育基金會、台積電文教基金會、和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邱再興文教基金會、研揚文教基金會、研揚科技、美吾華懷特生技集團、美濃天后宮、智榮基金會、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蘇美智女士等 13 家企業
游藝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藝企網》—A&B 資源網頁架設專案	國藝之友
《國藝會》線上誌編輯專案	國藝之友

文化藝術認同卡—游藝卡

國藝會與台新銀行共同發行「游藝卡」，由台新銀行自每一筆刷卡消費金額中提撥千分之一的回饋金作為國藝會藝文補助使用，以達到社會對藝文認同的目的。至 2015 年 12 月止共發卡 4,162 張，2016 年回饋金自 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1 月止，累計達 181,661 元。

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

國藝會自 2013 年啟動「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期盼透過企業及商業思維拓展藝文市場，更讓藝術創作價值得以於企業營運觀念中落實，進而達成藝企共好的理想。在整體專案精神下，國藝會推動「產業文創加值播種推廣計畫」，邀請產業及藝文界齊力推動跨域思維。2015 年評選出 6 組提案團隊，提供補助與輔導，領域涵蓋產業與美術、戲劇、建築、設計等類型。2016 年 3 月，6 組獲選團隊舉辦期末分享會，分享計畫期間藝文與產業共創經驗及成果，活動也邀請文化部文創司及經濟部工業局委員出席，進一步引介政府資源，與會人數共 40 人。

專案下針對企業人資主管規劃的「創薪大使工作坊」，則是結合藝術、文創加值與管理思維的訓練與體驗課程，期待藝文樂趣透過學員傳散至所屬企業。2016 年「創薪大使工作坊」於 5 月及 10 月舉辦二場「藝文見學遊」活動，包括集合布拉姆斯鋼琴協奏曲及舒曼交響曲的 NSO「《第二號》音樂會」，以及雜技與芭蕾舞碰撞誕生的「4X4 瞬間建築」（台北藝術節）。

延續「創薪大使工作坊」成果，國藝會進一步與 2016 年推出「+ARTS 藝域之外」活動，從企業員工延伸到社會大眾，打造讓所有人以各種形式接觸藝術、跨界的動態平台，以及藝文團體展現新作的實驗舞台。2016 年度共在 TAF 空總創新基地紅房國際藝村、華山文創園區、花博園區等地辦理四場主題推廣活動：「7 月 - 仲夏慢活」、「九月 - 戲曲演藝」、「10 月 - 生活藝術」、「12 月 - CROSSING 跨」，系列活動共邀請 17 組藝文團隊演講及演出，累計超過 600 人次參與。

「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同時走入庶民生活，自 2014 年起推動「燈燈鄉印·元宵采風計畫」重拾傳統元宵燈節的人文與趣味，2016 年遍及全台 12 鄉鎮的特色燈會由在地文史工作者、藝術家與民眾共同規劃，推出親子手作燈籠工作坊、在地美食品嚐、傳統民俗表演、猜燈謎與講古等活動，帶動在地文化的傳承與創新。本計畫獲 13 家企業與個人支持（見前頁「藝企合作專案」贊助單位一覽），一同灌溉故鄉文化。

藝文資訊服務與公關推廣

專業服務，傳散藝文豐美

官網與社群網站經營

<http://www.ncafroc.org.tw>

<https://www.facebook.com/ncafroc>

2016 年度國藝會官網持續以各項業務推動、成果發布及補助審查結果為核心資訊，並延續為專業藝文領域提供功能性服務，如提供藝文界刊載展演訊息及人力需求之「藝文資源平台 - 展演櫥窗 / 求才專區」，以及便利補助申請之「補助線上申請」等項目。2016 年度國藝會完成官網改版建置計畫，提升使用者瀏覽直覺、便利及操作友善介面，以加強官網作為藝文資訊服務平台之重要角色。社群網站（Facebook）經營則搭配官網訊息發布，也協助推廣獲補助之藝術家與團隊作品，是為更動態即時的互動平台。

《國藝會線上誌》

《藝企網》

<http://mag.ncafroc.org.tw>

<http://www.anb.org.tw>

《國藝會線上誌》為國藝會的線上推廣媒體，透過深入淺出的編輯企劃，推廣國內藝術家及其創作。2016 年度《國藝會線上誌》內容分為「本月專題」與「特別企劃」二大區塊，每月出刊。

「本月專題」觀察藝文趨勢訂定主題，搜羅合適的精彩案例作系列報導。2016 年專題包括回顧國藝會 20 年成績、前瞻未來的「國藝 20 —— 歷年補助專案回顧」、「20 週年，回顧與前瞻」；搭配專案推廣的「起飛，向世界發聲——談國際發展策略的多種可能」、「行走世界彼端，拓展生命邊界——海外藝遊紀事」、「見證世代觀點，對話當下世界——2016 新人新視野」；主題式推介藝術家及創作的「記憶潮流——生命歷史與時代記

憶」、「跨境他方——談出走世界的幾種步伐」、「遠方的形狀——藝術家的跨國記事」、「常景的詩篇」；評介藝文生態趨勢的「跨度，對話——談跨國策展的藝術策略」；以及為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得主策畫的「時光的鏡像——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特輯」。

「特別企劃」包含數個專欄，以單篇文章的形式提供豐富內容，專欄中「藝術新秀」推介新銳藝術家、「人物特寫」深入專訪藝術工作者、「好讀推薦」介紹文學作品、「旅人藝見」為藝術家及團體海外活動紀事、「國際觀點」由國際觀察員帶來第一手觀察、「藝企專欄」報導支持藝文之企業夥伴、「光影流域」推介視聽媒體類作品，「現場直擊」則側記精彩講座和活動現場。除兼顧各類別平

衡外，也期待可以更多元活潑的內容，吸引一般大眾與企業單位親近了解藝文。

以藝術與企業合作為經營內容的《藝企網》（全名「台灣藝術與企業合作平台」）則持續發掘國內外案例，經營架構切分為三：「藝企專案」紀錄國藝會各項藝企專案緣起與歷年成果，以過往合作經驗引導讀者聚焦特定主題；「藝企報導」邀集藝文工作者及企業藝文推手暢談文化觀點，並透過新聞報導與案例直擊，分享最新資訊及藝企合作實例。2016 年《藝企網》調整網站結構，目前報導頁面下設四大主題，分別為介紹國內外藝企合作案例的「創藝提案」、回顧每月份國藝之友親近藝文活動的「親近藝文」、解碼企業界人士藝文喜好的「人物特寫」，以及即時介紹國內大小藝術活動與藝企合作的「藝企新聞」，期望持續推廣藝企合作觀念，促成更多藝企合作可能。

公關聯繫

國藝會不僅以補助資源挹注藝文生態，也在公關推廣面向著力，除對外密集溝通獎補助政策、進行業務宣導，也透過公關活動推廣、支持藝術創作者，拓展國內外連結。

2016 年公關活動，以媒體公關聯繫為主要工作內容，除策劃辦理記者會及媒體餐敘，邀請媒體參與本會各式成果發表與論壇活動，也積極推介本會支持的藝術家於媒體曝光露出。2016 年國藝會共辦理近 15 場記者會與相關成果發布活動，共計約 150 則新聞露出；出版方面，編著 2015 年報，刊載前年度業務成果總覽與財務狀況，提供學術研究與文化統計參酌；另外，配合國際發展業務，國藝會 2016 年度也接待多個國際單位及藝術家來訪，包括美國、英國、泰國、越南……等國，期待搭建合作橋梁，拓展國際藝文網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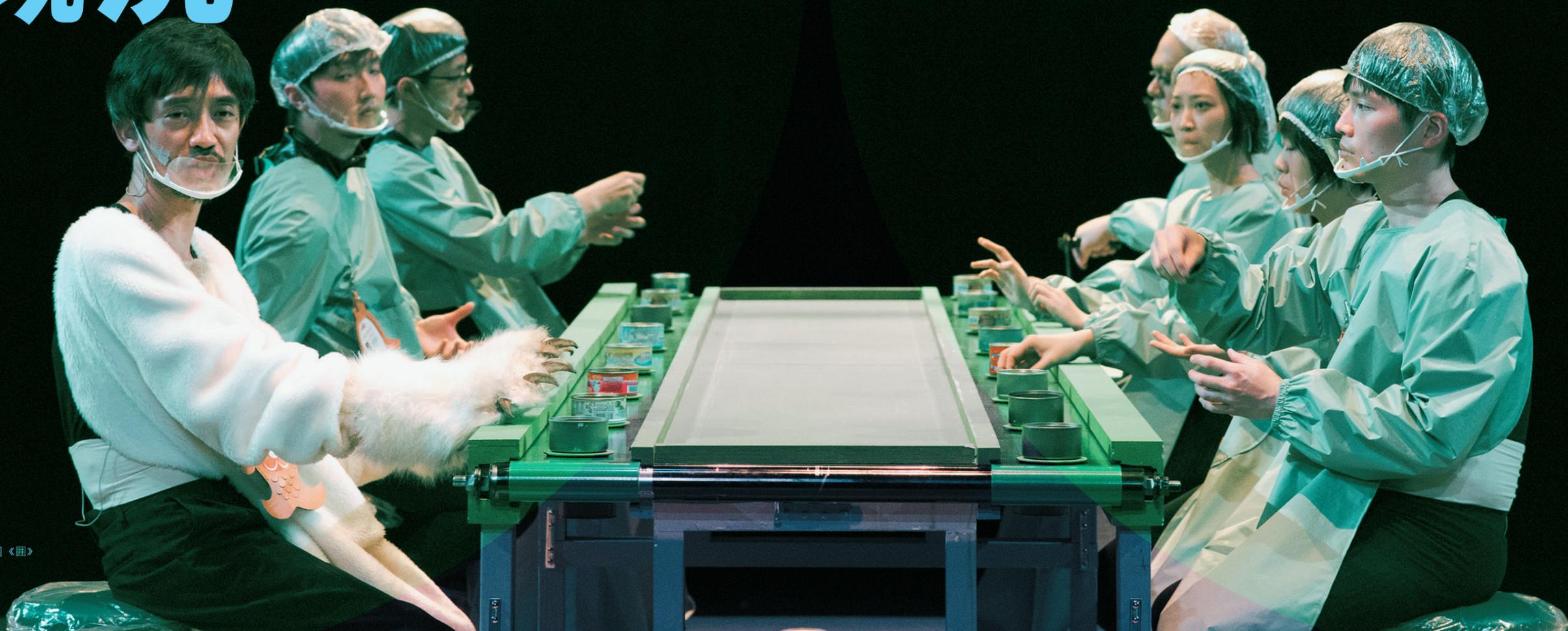
張婷婷 TTCDance 獨立製作《既視感 / Déjà vu》-3D 舞蹈劇場

V● 2016 年度財務 概況

國藝會之經費來源，除民間募款收入外，主要為基金之孳息收入，鑑於金融情勢瞬息萬變，本會之財務向以穩健經營、提昇基金整體效益為原則。本年度投資組合為定存 20 億元、長期股票投資 20 億元及固定收益類商品 20 億餘元，在保守穩健的風險控管前提下，使資金作更有效的配置以追求合理報酬。

2016 年歷經英國脫離歐盟、美國總統選舉與 Fed 升息議題、歐元區經濟成長減緩、中國大陸經濟結構調整等各項因素影響，全球金融市場大幅波動；然台股方面，在國際原物料價格回穩、外需增強出口回溫，景氣正呈現緩步回溫與相對高殖利率力道支撐下，台股大盤指數全年度漲幅 10.97%。

國藝會本年度整體財務收入為 2.91 億餘元，投資報酬率為 4.85%（年度預算目標為 3.63%）。2016 年定期存款利率下滑導致利息收入較原預估數短少，然因固定收益類與股票等投資相關收益較佳，綜合財務收入較預算數增加 7,313 萬餘元。



餘絀

本年度總收入：
NT\$323,724,840



總支出：
NT\$244,450,777



本期賸餘：
NT\$79,274,063

收入

本年度總收入為：

NT\$323,724,840

勞務收入：NT\$7,232,416

為委辦收入均為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收入，包括：「104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104 年文化藝術新秀發表與展演推廣活動計畫」、「104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105 年度文化部表演藝術製作提升排練補助計畫」訪視輔導、「105 年度選送國內文化相關人才出國駐村及交流計畫」行政事務、「105 年視覺藝術獎助計畫」評鑑訪視委託服務。

受贈收入：NT\$20,759,769

包括國藝之友捐款、游藝卡回饋金、指定贊助專案補助計畫等。

財務收入：NT\$291,042,660

本年度投資報酬率為 4.85%（年度預算目標為 3.63%）。

業務外收入：NT\$4,689,995

包括 2015 年以前（含）已核定補助案件之扣款收入、上年度應付費用多估如長篇小說專案終止合約及版稅收入等。

支出

本年度總支出為：

NT\$244,450,777

勞務成本：NT\$17,611,556

包括募款支出、服務支出、委辦支出：

- (1) 募款支出 2,187,784 元，係為國藝之友相關活動費用。
- (2) 服務支出 8,191,356 元，包括藝文新聞文獻蒐錄、國藝會網站及藝企網站之經營管理、藝企合作計畫、以及藝文社會企業育成專案等。
- (3) 委辦支出 7,232,416 元，均為承接文化部委託辦理專案計畫之支出。

補助業務支出：NT\$175,266,459

包括補助金費用、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委託執行費、審查及考核等其他相關行政費用。其中本年度經董事會核定之補助金費用：常態補助計畫 116,900,473、專案補助計畫 37,035,000，共計 153,935,473 元；「國際藝術網絡發展平台計畫」平台委託執行費 16,987,622 元。

獎項業務支出：NT\$3,039,393

係指辦理第十九屆國家文藝獎贈獎典禮及其後續推廣活動。

管理費用：NT\$39,627,851

包括人事費用及一般行政費用。

其他業務支出：NT\$8,905,518

包括本會資訊系統相關購置及維護、法務、研發計畫、年報之編印、公關參訪及國際交流、基金顧問諮詢等各項服務及推廣活動費用。

資產負債表

會計科目	12/31/2016		12/31/2015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3,293,476,019	50.7	2,206,238,465	35.8
現金	3,284,026,305	50.6	2,193,910,826	35.6
應收款項	8,122,149	0.1	11,767,118	0.2
預付款項	436,728	0.0	514,273	0.0
其他流動資產	890,837	0.0	46,248	0.0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準備金	3,190,140,155	49.1	3,940,140,049	64.0
非流動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190,140,155	49.1	3,940,140,049	64.0
固定資產淨額	6,701,514	0.1	6,694,737	0.1
取得成本：				
交通及通訊設備	903,003	0.0	903,003	0.0
資訊設備	4,334,817	0.1	4,573,000	0.1
辦公設備	4,523,861	0.1	4,523,861	0.1
其他設備	6,133,432	0.1	6,133,432	0.1
租賃權益改良	501,371	0.0	501,371	0.0
減：累計折舊	(9,694,970)	(0.2)	(9,939,930)	(0.2)
無形資產	2,155,556	0.0	1,262,223	0.0
無形資產	2,155,556	0.0	1,262,223	0.0
其他資產	1,921,306	0.0	1,921,306	0.0
什雜資產	1,921,306	0.0	1,921,306	0.0
資產合計	6,494,394,550	100.0	6,156,256,780	100.0
流動負債	150,362,456	2.3	155,314,709	2.5
應付款項	147,705,452	2.3	142,788,216	2.3
預收款項	2,571,373	0.0	11,883,404	0.2
其他流動負債	85,631	-	643,089	0.0
負債合計	150,362,456	2.3	155,314,709	2.5
基金	6,047,959,916	93.1	6,047,959,916	98.2
創立基金	2,000,000,000	30.8	2,000,000,000	32.5
捐贈基金	4,047,959,916	62.3	4,047,959,916	65.8
公積	25,390,937	0.4	42,900,000	0.7
特別公積	25,390,937	0.4	42,900,000	0.7
累積餘絀	64,505,375	1.0	(32,277,751)	(0.5)
累積賸餘 (累積短絀)	64,505,375	1.0	(32,277,751)	(0.5)
淨值其他項目	206,175,866	3.2	(57,640,094)	(0.9)
金融商品未實現餘絀	206,175,866	3.2	(57,640,094)	(0.9)
淨值合計	6,344,032,094	97.7	6,000,942,071	97.5
負債及淨值合計	6,494,394,550	100.0	6,156,256,780	100.0

收支餘絀決算表

項 目	本年度		前年度	
	2016.1.1-2016.12.31		2015.1.1-2015.12.31	
	金額	%	金額	%
收入				
業務收入	319,034,845	98.5	184,854,381	97.9
勞務收入	7,232,416	2.2	16,915,519	9.0
受贈收入	20,759,769	6.4	17,416,712	9.2
財務收入	291,042,660	89.9	150,522,150	79.7
本年度 利息收入 NT\$ 26,323,204 元 投資收益 (淨額) NT\$264,719,456 元				
業務外收入	4,689,995	1.5	4,005,622	2.1
收入總額	323,724,840	100.0	188,860,003	100.0
支出				
業務支出	244,450,777	75.5	243,574,682	129.0
勞務成本	17,611,556	5.4	26,827,874	14.2
本年度 募款支出 2,187,784 元 服務支出 8,191,356 元 委辦支出 7,232,416 元				
補助業務支出	175,266,459	54.1	160,462,639	85.0
獎項業務支出	3,039,393	0.9	5,702,205	3.0
管理費用	39,627,851	12.2	41,434,339	21.9
其他業務支出	8,905,518	2.8	9,147,625	4.8
支出總額	244,450,777	75.5	243,574,682	129.0
本期賸餘 (短絀一)	79,274,063	24.5	(54,714,679)	(29.0)

VI. 徵信錄

定
銷
小
陳
子
耀

高
德
輝

久
幻
明

林
天
林
邦
勳

冠
華
林

石
俊
元

達
娟
雅

感謝以下人士及公司於 2016 年透過國藝之友、
藝企合作專案計畫、游藝卡回饋金方式支持本
會，並協助各項業務順利推動。

「國藝之友」會費捐款

個人會員

年費 NT\$60,000 元

日盛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介明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愛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白金唱片有限公司
李彥良先生
李美昭女士
汪小芬女士
佳尼特股份有限公司
周秀如女士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欣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林嘉勳先生
邱弘茂先生
信大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科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台北市德成文化藝術基金會
財團法人沐恩文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邱再興文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桃園縣廣藝基金會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
財團法人智榮文教基金會
財團法人漢光教育基金會
高淑美女士
張順立先生
許淳勝先生
許勝傑先生
許勝雄先生
郭旭原先生
郭有禮地政士事務所
陳昌先生
陳明賢先生
程海濱先生
鳳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多益利股份有限公司
雄獅鉛筆廠股份有限公司
捷昇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楊麗芬女士
達豐公關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夢工場國際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
劉靜容女士
蕭昌貴先生
謝炎盛先生
馥誠國際有限公司
蘇妙子女士
蘇美智女士
顧潭先生
呂錦美女士
盛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必霸有限公司
鄭鐘英先生
黃鴻文先生
張靖敏女士
財團法人天成雙德社會福利基金會
李麗卿女士
涂三遷先生
許美麗女士
謝三連先生
鼎鼎股份有限公司
蘇衍榮先生
吳慈敏女士
高玉山先生
陳冠輝先生
陳添順先生
洪麗玲女士
林宗熙先生
斐儷鑽坊有限公司
皇冠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金車股份有限公司
陳景胡先生

藝企合作專案計畫捐款

「表演藝術國際發展專案」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800,000 元
財團法人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文教基金會 800,000 元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元

表演藝術評論台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500,000 元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元

表演藝術新人新視野創作專案

成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元
松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元

馬華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群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元
郭文德 400,000 元

長篇小說創作發表專案

和碩聯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元

傳統戲曲精華再現暨精進計畫

新萬仁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元
正新橡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元
康軒文教集團·康橋雙語學校 500,000 元

燈燈鄉印·元宵采風

文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元、
中華電信基金會 150,000 元、
台中市私立永煌教育基金會 150,000 元、
台積電文教基金會 150,000 元、
和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元、
邱再興文教基金會 150,000 元、

「表演藝術國際交流專案」

財團法人建弘文教基金會 800,000 元
財團法人許遠東先生暨夫人紀念文教基金會 800,000 元
信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元

海外藝遊專案

華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元

游藝卡回饋金

台新銀行自每一筆「游藝卡」的刷卡消費金額中，
提撥 **千分之二** 回饋金予本會

2016 年（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1 月）回饋金共計
NT\$ 181,661.

附錄：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設置條例

中華民國八十三年十月十七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六一八五號令公布

第一條 為處理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事項，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十九條規定制定本條例，設置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以下簡稱本基金會）。

第二條 本基金會為財團法人，其設置依本條例之規定；本條例未規定者，適用其他有關法律之規定。

第三條 本基金會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

第四條 本基金會之基金以新臺幣壹佰億元為目標，其來源依文化藝術獎助條例第二十四條規定，除鼓勵民間捐助外，並由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捐助，在十年內收足全部之基金。創立基金新臺幣貳拾億元，由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捐助之。

第五條 本基金會之經費來源如下：
一、基金之孳息收入。
二、國內外公私機構、團體或個人之捐贈。
三、其他收入。

第六條 本基金會之業務範圍如下：
一、輔導辦理文化藝術活動。
二、贊助各項文化藝術事業。
三、獎助文化藝術工作者。
四、執行文化藝術獎助條例所定之任務。

第七條 本基金會設董事會，置董事二十一人，其中一人為董事長，由董事互選之；設監事會，置監事三人至五人，其中一人為常務監事，由監事互選之。

第八條 董事、監事人選，由主管機關就文化藝術界人士、學者、專家、政府有關機關代表及社會人士中提請行政院院長遴聘之；其遴聘辦法另定之。前項之政府有關機關代表不得超過董事總人數五分之一。董事、監事之聘期為三年，期滿得續聘一次。但續聘人數不得超過各該總人數二分之一。

第九條 董事、監事因辭職、死亡、代表該機關之職務變更或因故無法執行職務時，應予解聘；其所遺缺額，由主管機關提請行政院院長補聘之。補聘之董事、監事，其聘期以補足原任者之聘期為止。

第十條 董事會之職掌如下：
一、工作方針之核定。
二、重大計畫及獎助之核定。
三、基金之籌集及保管運用。
四、預算及決算之審核。
五、重要規章之訂定及修正。
六、重要人事之任免。
七、其他重大事項之審議或核定。

第十一條 監事會之職掌如下：
一、基金、存款之稽核。
二、財務狀況之監督。
三、決算表冊之審核。

第十二條 董事、監事除董事長及常務監事外，均為無給職。但開會時得酌支交通費。

第十三條 本基金會置執行長一人、副執行長一人或二人，由董事長提請董事會通過後聘請之，聘期均為三年，期滿得續聘之。執行長受董事會之監督，綜理會務；副執行長輔佐執行長，襄理會務。

第十四條 本基金會組織編制，由董事會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核定之。

第十五條 本基金會之會計年度，應與政府之會計年度一致。

第十六條 本基金會預算、決算之編審，依下列程序辦理：
一、會計年度開始前，應訂定工作計畫，編列預算提經董事會通過後，報請主管機關循預算程序辦理。
二、會計年度終了時，應將工作成果及收支決算，提經監事會審核後，報請主管機關循決算程序辦理。

第十七條 本基金會捐助章程，由主管機關依本條例及有關法律規定訂定之。

第十八條 本基金會因情事變更，不能達到本條例設置之目的時，得解散之；解散後依法清算，其賸餘財產及權益歸屬於中央政府。

第十九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2016
國家文化
藝術基金會年報

董事長 林曼麗
執行長 彭俊亨
副執行長 孫華翔

.....

編委會 杜麗琴、李文珊、藍恭旭、連苔嵐、洪意如、謝佳芬
執行編輯 詹季宜、周朝蕾、王慈憶、許祐綸、張舒涵、崔芙蓉、余盈德
編務統籌 許祐綸

.....

美術設計 和設計
出版 2017年6月
法律顧問 國際通商法律事務所 黃瑞明律師
發行所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地址 10638 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136 號 2 樓 202 室
電話 02-27541122
傳真 02-27072709
網址 <http://www.ncaf.org.tw>
E-mail ncaf@ncafroc.org.tw

.....

捐款帳號

財團法人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台新銀行建北分行 062-10-011630-3-00



國家文化藝術基金會
National Culture and Arts Foundation

